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签署关联交易 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所属相关出版社拟与教育控股就有关图书在全国中小学图书馆领域的供应业务签署关联交易协议，金额预计不超过 1.4 亿元。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教育控股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除经批准的关联交易之外，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之间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扩大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版传媒”、“公司”)图书销售规模，公司所属相关出版社拟就其入选《全国中小学图书馆(室)推荐书目》《全国中小学图书馆(室)配备核心书目》(以下简称“《推荐书目》《核心书目》”)有关图书的发行业务与辽宁北方教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育控股”)开展合作，并签署《入选图书发行协议》，由教育控股代理有关图书在全国中小学图书馆领域的供应业务，涉及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4亿元。

由于教育控股系公司控股股东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

版集团”)全资子公司,该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教育控股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除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之外,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之间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关系介绍

截至本公告日,出版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72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5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对方教育控股系出版集团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辽宁北方教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2018年12月19日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抚新区金枫街75-1号

法定代表人:张伟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教育项目投资管理;教育基础设施投资;教育信息咨询;教育装备研发与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销售;教育辅助服务;图书馆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销售等。

实际控制人:出版集团

财务数据:由于教育控股上年末尚未建账,无法披露2018年度财务情况,其实际控制人出版集团的财务情况如下:截至2018年12月31日,出版集团资产总额55.34亿元、资产净额36.14亿元、营业收入26.43亿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名称

公司所属相关出版社出版的入选《推荐书目》和《核心书目》的图书及其电子版。

(二) 本次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经双方协商，采用成本加成法，在产品合理成本的基础上加上适当毛利确定价格。

四、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甲方：教育控股

乙方：公司所属相关出版社

（二）交易数量及金额

数量：学生读物不低于40000册/套，教师读物不低于20000册/套，品种不低于574种，实际品种、数量以双方签订的订单为准。电子版产品的具体品种、授权期限、授权范围、权利属性等相关事宜以双方确认的授权书为准。

金额：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4亿元，具体金额以双方签订的订单或授权书为准结算。

（三）支付方式

标的图书按照采购批次分批次结算；电子版产品授权使用费采用年度分成模式，甲、乙双方分别按60%、40%比例分配。

（四）其他：

（1）甲方向乙方采购图书，每批次均以订单方式告知乙方，订单注明品种、数量、定价、到货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同时，须乙方盖章确认。每份订单视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签订之后，乙方提供2套合作图书样书及相关授权手续，以供甲方采集图书信息及参加现采供书和招标供书等业务之需。

（3）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或有其他违约行为导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一切损失。

五、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图书销售规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1. 董事会审议表决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建军、张东平、袁小星、班峰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独立董事意见

在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前，公司就此事项充分征求了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教育控股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25日